

第五节 金融资产转移

知识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企业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 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 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本节关于终止确认的规定。

知识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判断流程

企业在判断金融资产是否应当终止确认以及在多大程度上终止确认时，应当遵循如下步骤：

(一) 确定适用金融资产终止确认规定的报告主体层面

企业（转出方）对金融资产转入方具有控制权的，除在该企业**个别财务报表**基础上应用本节规定外，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还应当按照第二十七章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合并所有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含结构化主体），并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应用本节规定。

(二) 确定金融资产是部分还是整体适用终止确认原则

当且仅当金融资产（或一组金融资产，下同）的一部分满足下列三个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适用于该**金融资产部分**，否则，适用于该金融资产整体：

- (1) 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金融资产所产生的**特定可辨认现金流量**；
- (2) 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与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全部现金流量**完全成比例**的现金流量部分。
- (3) 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与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特定可辨认现金流量**完全成比例**的现金流量部分。

(三) 确定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是否终止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经终止**的，企业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若收取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没有终止**，企业应当判断是否转移了金融资产，并根据以下有关金融资产转移的相关判断标准确定是否应当终止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

(四) 判断企业是否已转移金融资产

企业在判断是否已转移金融资产时，应分以下两种情形作进一步的判断：

- (1) 企业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其他方；
- (2) 企业**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该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在这种情形下，当且仅当同时符合有关条件时，转出方才能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进行后续分析及处理，否则，被转移金融资产应予以继续确认。

(五) 分析所转移金融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情况

企业转让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或者通过符合条件的**过手安排**方式转移金融资产的，应根据规定进一步对被转移金融资产进行风险和报酬转移分析，以判断是否应终止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

(1) 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企业**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符合终止确认情形	已将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	1. 企业 无条件出售 金融资产；
		2. 企业出售金融资产，同时约定按 回购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回购；
		3. 企业出售金融资产，同时与转入方签订看跌或看涨期权合约，且该看跌或看涨期权为深度价外期权，此时可以认定企业已经转移了该项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不符合终止确认情形	未将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	1. 企业出售金融资产并与转入方签订回购协议，协议规定企业将按照固定回购价格或是按照原售价加上合理的资金成本向转入方回购原被转移金融资产，或者与售出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
		2. 企业融出证券或进行证券出借；

	3. 企业出售金融资产并附有将市场风险敞口转回给企业的总回报互换；
	4. 企业出售短期应收款项或信贷资产，并且全额补偿转入方可能因被转移金融资产发生的信用损失；
	5. 企业出售金融资产，同时向转入方签订看跌或看涨期权合约，且该看跌期权或看涨期权为一项价内期权。
	6. 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3)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判断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根据是否保留了控制分别进行处理。

(六) 分析企业是否保留了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企业应当判断企业是否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如果没有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果转入方有实际能力**单方面决定**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则表明企业作为转出方**未保留**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在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况下，则视为企业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知识点：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一)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的会计处理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损益 = 因转移收到的对价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利得**（或损失）

因转移收到的对价 = 因转移交易收到的价款 + 新获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 因转移获得服务资产的价值 - 新承担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因转移承担的服务负债的公允价值